

附录 B – 付款计划指南	RC-002 附录 B
Penn State Health 收入周期	生效日期： 2026 年 2 月

范围和目的 本文件适用于下列 Penn State Health 指定组成机构的人员和程序：

☒ Penn State Health 共享服务	☐ Penn State College of Medicine
☒ Milton S. Hershey Medical Center	☒ 医疗组 - 学术实践部 (Academic Practice Division)
☒ St. Joseph Medical Center	☒ 医疗组 - 社区实践部 (Community Practice Division)
☒ Holy Spirit Medical Center	☒ Penn State Health Life Lion, LLC
☒ Hampden Medical Center	☒ Pennsylvania Psychiatric Institute
☒ Lancaster Medical Center	
☒ Lancaster Orthopedic Group	

政策和程序声明

确定客户服务和财务咨询人员如何通过预先安排的每月付款方式，使患者能够履行其个人付款义务。

- 当患者无法全额支付未清偿的余额时，可以通过电话、面对面或邮件/电子邮件等形式制定付款计划。
- 工作人员会查阅患者账务系统，了解患者及其他家庭成员账户情况。每个家庭成员都应该有单独的付款计划。
- 为支付未清偿余额，应在每个患者账务系统中制定单独的付款计划。
- 工作人员应注明可接受的双周或每月付款计划。
 - 如果患者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按双周或按月支付费用，则应讨论 PSH 财务援助事宜。
- 将依照以下指导原则确定所需按月支付金额：

待结余额	双周分期付款期数	每月分期付款期数
\$50-\$2000	4、9、13、19、26	2、4、6、9、12
\$2001-\$2500	4、9、13、19、26、32	2、4、6、9、12、15
\$2501-\$3000	6、13、19、26、32、39	3、6、9、12、15、18
\$3001-\$3500	6、13、19、26、32、39、45	3、6、9、12、15、18、21
\$3501-\$4500	9、13、26、32、39、52	4、6、12、15、18、24
\$4501-\$7500	3、26、32、39、52、65	6、12、15、18、24、27、30
\$7501 及以上	13、26、39、52、65、77、90	6、12、18、24、30、36、42

- 低于 \$50 的余额无法创建付款计划。
- 最低分期付款金额为每月 \$25，但具体金额会根据余额大小和保证人选择的付款计划期限而有所不同。

例外情况请咨询经理。管理层可能会针对情有可原的情况，批准不在指导原则范围内的付款计划。

相关政策和参考文献

RC-002 患者信用和收账政策 (RC-002 PATIENT CREDIT AND COLLECTIONS POLICY)

批准

授权人：	Tracy Moyer，高级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
审批人：	Nicholas Haas，收入周期部副总裁

生效日期与审核

生效日期：7/16/19

审核日期：4/15/21, 2/27/2023, 1/29/2025, 2/2026

内容审核人与撰稿人

财务咨询经理

客户服务经理